

关于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第三个运作周年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第二十部分 基金份额的折算”的相关约定，在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存续期内，基金的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每个运作周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若距离上一次基金份额折算不满 3 个月则可不进行折算。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2017 年 4 月 15 日至 2018 年 4 月 14 日）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为 2018 年 4 月 13 日，距离上一次不定期基金份额折算（折算基准日为 2018 年 1 月 16 日）不满 3 个月，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1、上一次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办理情况

截至 2018 年 1 月 15 日日终，易方达上证 50 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5122 元，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条件。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公司以 2018 年 1 月 16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为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之基础份额（即易方达上证 50 分级份额，场内简称“50 分级”，场内代码 502048，包括场内份额、场外份额）、易方达上证 50 分级 A 类份额（场内简称“上证 50A”，场内代码 502049）、易方达上证 50 分级 B 类份额（场内简称“上证 50B”，场内代码 502050）实施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请见本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发布的《关于易方达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2、本基金第三个运作周年不进行定期份额折算

在基金合同约定的第三个运作周年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 2018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将不为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易方达上证 50 分级 A 类份额（场内简称“上证 50A”，场内代码 502049）、基础份额（即易方达上证 50 分级份额，场内简称“50 分级”，场内代码 502048，包括场内份额、场外份额）办理定期份

额折算业务。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efunds.com.cn>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8818088

4、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4月4日